2024年度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的文件精神，我怀化市工信局对2024年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15个科室：办公室、消费品工业科、原材料与装备工业科、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科、运行监测协调科、综合科、安全监督和电力运行执法科、投资规划科、市委JMRH发展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机关党委、人事教育科、产业聚集科、节能监察和资源综合利用科、人工智能与信息化推进科、无线电管理科。怀化市工信局共有3个二级机构：市无线电监测站，市墙体材料与散装水泥事务中心，市工业通信行业事务中心。

**2.人员编制情况**

市工信局2024年单位编制人数75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85人。

**3.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业和信息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计划及产业政策；研究提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工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维护企业稳定工作。

（3）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日常经济运行调节，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统筹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4）拟订全市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推进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推进全市工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

（5）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推进工业行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推进产学研结合和科研成果产业化；编制和组织实施技术改造规划，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

（6）负责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制订全市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全民创业；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改革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7）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承担工业企业的节能考核和监察工作；组织推进清洁生产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相关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广应用；负责新型节能、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的管理工作。

（8）负责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和原材料等经济运行保障要素的工业经济运行；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

（9）统筹推进经济和社会领域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协调全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广播电视网和其他专用通信网的规划和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享。

（10）拟订全市信息安全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协调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助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11）负责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技术开发和相关产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信息服务市场。

（12）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负责管理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3）负责国防科技工业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组织推进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及产业化工作；落实全市国防科技工业相关的财税优惠政策，承担全市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的监督管理。

（14）承担全市民用爆炸物品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和销售许可的监督管理；承担核事故应急管理职责；指导协调并监督检查市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安全生产、保密、保卫和维护稳定工作。

（15）指导、协调全市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才开发和培训工作。

（16）负责全市电力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电力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执行情况，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电力行政执法工作。

（17）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4.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1：坚持以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关键，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科技创新。

目标2：以制造业为重点，加快构建产业体系，通过链长高位推动、链主龙头带动、政策优化驱动等带动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

目标3：围绕建设“国际箱包之都”和“招商引资年”目标任务，开展以“链”招商、以“园”招商、以“商”招商、以“情”招商，推进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

目标4：开展“智赋千企”行动，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完成企业“上云”、企业“上平台”省市既定目标。

目标5：坚持以“助企纾困”为根本，常态化开展“送解优”专场活动，推动减税降费、金融信贷等惠企政策落地；按照“摸排问题全、线索核查快、台账管理准、办结效率高、反馈评价好”的工作要求，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整体支出规模**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2024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怀财预〔2024〕5号），2024年工信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2273.17万元，本年决算支出2691.27万元，预算执行率118.39%%。

**2.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4年本年决算支出2691.27万元，其中：用于基本支出1966.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824.6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支出141.5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项目支出725.05万元，主要用于市级预算资金项目17个，分别为：安全生产工作经费13.87万元、节能监察工作经费15.45万元、推进JMRH深度发展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9.89万元、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工作经费23万元、新型墙体材料及散装水泥推广经费20万元、技改及第三方评价经费20万元、退休管理维稳专项经费24.5万元、关停并转退职费10.14万元、5+N现代产业链专班工作经费23.22万元、5+N现代产业链专项工作经费（新型显示产业链）10.24、工业企业协税护税工作经费6万元、创客中国湖南省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怀化赛区工作经费23万元、2024年助企纾困工作经费40万元、智慧怀化工作经费22.08万元、2024年箱包皮具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经费30万元、退还怀化安江惠峰印染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123.6万元、企业离休干部及配偶遗孀生活费1.63万元；省级预算资金项目2个，分别为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奖励经费195.41万元、第四批湖南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市州规模工业企业培育发展奖励）95.27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项目2个，分别为：职称评审工作经费4.24万元、电力法工作经费3.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2024年基本支出决算数1966.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824.66万元，占基本支出92.8%，公用经费支出141.56万元，占基本支出7.2%。本年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42.66万元，下降2.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局二级机构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于2024年5月并入怀化市数据局，数字怀化建设事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及部分公用经费按人员数转拨至怀化市数据局，导致本年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

**1.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

（1）人员经费。本年人员经费支出决算数1824.67万元，主要用于工资、津补贴、绩效奖金等支出848.99万元、伙食补助费36.4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0.1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59.0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62.45万元、住房公积金114.3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1；商品和服务支出141.5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1.16万元、工会经费47.32万元、福利费15.8万元、其他交通费66.2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6.14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支出211.47万元，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助费支出340.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01万元。

**2.“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本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6万元，支出决算数14.4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较预算数增8.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未含考察皮革箱包投资项目、考察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生物基产业链招商、考察新能源投资项目等招商活动支出的公务接待费。

本年公务用车保有量7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21万元，支出决算数20.76万元，决算数比预算数少0.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0.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购汽油、维修、过路费等支出。

本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支出决算数23.28万元，年中调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因为车辆老化，不能保障单位公务用车的正常使用，经本级财政及资产管理相关部门审批，处置老化公务车1辆。购置新能源公务用车1辆。

本单位根据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汇编等相关规定，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严格按规定程序审批，加强“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管理，做到先预算，后支出。坚持厉行节约、只减不增的原则，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怀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2024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怀财预〔2024〕5号）2024年预算批复市级预算资金项目12个，项目支出资金208.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8个，165.37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项目3个，22.9万元；单位资金预算项目1个，20万元。年中调整项目支出预算11个，项目支出资金585.41万元，其中：市级预算资金项目9个，分别为5+N现代产业链专班工作经费28.4万元、5+N现代产业链专项工作经费（新型显示产业链）10.7万元、工业企业协税护税工作经费6万元、创客中国湖南省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怀化赛区工作经费23万元、2024年助企纾困工作经费40万元、智慧怀化工作经费22.08万元、2024年箱包皮具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经费30万元、退还怀化安江惠峰印染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123.6万元、企业离休干部及配偶遗孀生活费1.63万元；省级预算资金项目2个，分别为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奖励经费200万元、第四批湖南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市州规模工业企业培育发展奖励）100万元。

2024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拨款793.68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拨款208.27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拨款585.41万元。2024年项目支出决算数725.05万元，执行率91.35%。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数725.05万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数434.37万元，省级补助资金财政拨款290.6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纸、办公耗材等办公费支出84.28万元；用于会议材料、宣传册等印刷费支出34.19万元；产业链发展咨询服务费支出20万元；差旅费支出69.29万元；邮电费支出3.92万元；办公设备维修（护）费支出19.89万元；用于召开经济运行座谈会、重点民营企业座谈会、电力系统会议等会议费支出29.29万元；预拌砂浆业务、2024年怀化市工贸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专题教育、全市工业运行经济业务等培训及全市第六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等培训费支出2.56万元；用于一网通平台、应急广播项目、党校智慧校园项目等信息化项目评审费支出69.27万元；考察皮革箱包投资项目、考察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生物基产业链招商、考察新能源投资项目等招商活动支出公务接待费14.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7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3.28万元；购置电脑等办公设备购置费支出21.58万元；用于退休管理维稳、关停并转退职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7.71万元；退还怀化安江惠峰印染有限公司土地收购款支出123.6万元等。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在项目资金管理上，要求项目实施规范，申报材料客观真实、每笔项目支出做到按照程序进行审批，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实行集体决策确定，确保项目资金使用高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1.项目制度管理：**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怀化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2022年版）的通知》（怀财购〔2022〕52号）的规定制定《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度中规定局本级及局所属二级机构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货物、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40万元以上；工程项目采购预算金额60万元以上。货物和服务项目公开招标数额为200万元，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采购人应该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凡是财政要求必须财评的工程类采购项目，则及时报财政部门进行财政投资评审。限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须在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实施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须按照财政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实施。

**2.项目采购方式：**根据采购需求、市场供给、单位实际等因素，在进行政府采购时，可以依法采用招标及非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方式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非招标方式包括：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局机关成立采购方式内部会商小组，由办公室、机关纪委和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组成。公开招标数额在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由采购部门提出申请，内部会商小组出具会商意见，经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审批同意后，报办公室备案；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项目，应将单位申请报告、内部会商意见、专业人员论证单一来源唯一性、项目预算审核机制、主管预算单位审核文件以及单一来源法定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等资料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3.项目竣工验收。**由单位主要科室成立项目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实施内容，实现的功能目标，项目完成质量等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三重一大”决策机制。项目执行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做到事前有研究、事中事后有监督。在项目管理中，要求项目实施规范，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每笔项目支出都做到按照程序进行审批，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实行集体决策确定。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购入的固定资产、收到的捐赠资产等及时入账，按照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编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的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加强程序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必须报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政府采购；未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采用其他形式采购。未纳入预算的固定资产，不得随意采购，确需急用，必须经相关部门批准。**三是单位资产实行专人管理，**分配到个人使用的资产因使用人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如调离、换岗或退休时，所配置的资产均需如实上交资产管理部门，做好资产设备的回收、变更登记。资产管理部门应认真核实，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资产报废处置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后办理处置；每年定期组织资产清查，对资产进行账实核对，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中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我单位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2024年本单位整体支出达到预期目标，在计划时间内很好的完成各项指标，自评得分98分，评价等级优。

**（二）运行成本**

**1.财政供应人员配置控制率。**2024年度编制人数85人，年末实际在岗在编人数85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

**2.人员经费控制率。**2024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决算数1824.66万元，预算安排人员经费总额1812.37万元，人员经费控制率100.68%。人员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公用经费控制率。**2024年度本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141.57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52.53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56.06%。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因为用公用经费支付在职人员工伤、生育等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4.“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58.44万元，预算控制数2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216.44%，“三公经费”控制未达到预期目标。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14.4万元，较预算数预算数6万元增8.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未含考察皮革箱包投资项目、考察怀化国际陆港经开区、生物基产业链招商、考察新能源投资项目等招商活动支出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支出决算数23.28万元，年中调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因为车辆老化，不能保障单位公务用车的正常使用，经本级财政及资产管理相关部门审批，处置老化公务车1辆。购置新能源公务用车1辆。

**（三）管理效率**

1.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完成日常会计核算和预算指标下达对账工作，了解预算执行进度，对执行进度较慢的预算，分析其滞后原因，对其必要性进行研判并做出合理调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资金使用合规性。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

**（四）履职效能**

对标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三级考核目标，年初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坚持以党的建设为引领，发展根基不断夯实。**局党组高度重视机关党建工作，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研究制定《2024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年召开10次党组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突出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高质量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开展专题研讨交流会4次，组织党员干部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3次，开展专题辅导1次，召开警示教育会1次。常态化开展“走找想促”活动，积极践行“四下基层”制度，班子成员共深入基层、企业、社区开展现场办公、理论宣讲、下访接访、政策宣传等100余次，协调解决各类问题130余个。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传达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工作实际谈想法、理思路、抓落实，做到学深学透、入心入脑。全面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局党组重要议事议程，召开意识形态风险研判会2次，查摆各类风险19个，均制定针对性措施有效防范，全年未发生意识形态方面的问题。扎实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完成机关党委、纪委换届选举，选优配强机关党务干部，创新开展“党员进车间”活动，在职党员主动联系65家制造业企业，联同县市区开展政策宣贯1000余人次，发放资料5000余份。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全局上下形成“一家人、一条心、一起干”的浓厚氛围，明确每名班子成员主抓一个产业，每名调研员联系一条制造业产业链，各相关科室既分工，又合作，干部精气神、战斗力大大提升。1名班子成员得到市委重用，晋升县处级正职领导职务，提拔乡科级正职领导职务1人，公务员职级晋升10人，事业干部职级晋升4人；修订《怀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务员平时考核评定操作办法》，全面客观评价干部职工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常态化开展“三整顿两提升”干部作风建设，全面推行“137”工作法，深入开展熊智勇案以案促改专项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怀化市清廉文化教育馆开展思想教育，举办“清廉家风伴成长”家属助廉座谈会，发出家庭助廉倡议书100余份。从严抓实巡察问题整改，坚决扛牢巡察整改责任，召开党组会、调度会等部署研究整改工作6次，针对反馈的4个方面，34个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措施74条，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和整改时限。目前，已整改2个，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26个，限时完成6个。

**（二）坚持以稳增长为主线，工业经济稳中有进。**一是规工增速稳中向好。严格落实“周调度、旬例会、月通报、季讲评”工作机制，推动重点指标以周保旬、以旬保月、以月保季。全年规工增加值增长9.7%，全省排名第2。“五张清单”助推怀化工业经济“加速回升”获“湖南工信”微信公众号宣传推介，获评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协调工作先进单位。二是项目投资蹄疾步稳。加强重点招商、投产及在建工业项目调度，全力以赴加快项目建设。截至12月底，全市在谈工业招商项目59个，已投产项目50个，在建项目71个，已完成投资104.44亿元。三一环卫、兴怀盖板、享怀箱包生产线重点工业项目建成投产。1-12月，工业投资同比增长20.9%，高出全省平均10.1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2位；其中技改投资同比增长20.3%，高出全省平均14.4个百分点。三是主体强身有力有效。充分发挥“三库”作用，高标准构建企业梯度培育体系。1-12月，全市预计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18家，净增112家，在库规上工业企业突破1000家，取得历史性进位。辰州矿业获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实现破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5家、创新型中小企业38家、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1家、新材料企业3家。正清制药消糖灵胶囊、补天药业复方银杏通脉口服液获批湖南省生物医药产业链重点品种。

**（三）坚持以制造业为重点，产业体系加快构建。**一是链长高位推动。全面推行链长负责制，书记、市长任总链长，其他市领导任链长。通过深入开展招商引资年活动，成功举办全球湘商大会，7条制造业产业链新招引项目300个，总投资809.58亿元，产业链产值增速超过全市平均水平2个百分点，其中箱包皮具产业链同比增长103.1%。1-12月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2%。二是链主龙头带动。每一条产业链重点扶持1-2家主导力强的链主企业，带动产业全链条、集群化发展。比如，箱包皮具产业依托享同等链主企业，2024年共引进项目102个，引资额58.65亿元，短短一年多时间，累计引进项目136个，链上现有企业达142家，“国际箱包之都”初具雏形，《以链式思维推动“国际箱包之都”强势崛起》获“湖南工信”专刊推介。电子元器件产业依托华晟、金升阳等龙头企业，带动链上规模企业达76家，产值突破100亿元。中医药产业新引进企业47个，修正药业、华润三九、广药集团等知名企业落户怀化，“中国南方中药谷”蓄势崛起；竹产业引进大庄集团、亿欧新材料等知名企业，带动规上企业达27家，三年内可实现竹产业达200亿规模；新型显示集聚链上企业50家，全产业链布局更加完善。三是政策优化驱动。积极抢抓国省政策机遇，先后出台支持竹产业、箱包皮具、千亿矿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文件，用政策引进和培育市场主体，着力打造低成本怀化，不断降低企业综合成本，带动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怀化《坚持“三型三链三融合”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工作获全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典型发言。

**（四）坚持以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关键，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一是科技创新取得新进展。持续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切实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2家企业获批省制造业质量标杆企业。新增省级工业设计中心1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7家；省级工业新产品3家。恒裕竹木“俏湘楠”地板、栏杆，大隆农业“志峰”“湘竹匠”竹砧板、竹家具列入省厅2024年“以竹代塑”“以竹代木”重点轻工产品推广目录。二是绿色发展实现新突破。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循环经济发展，促进资源综合利用。9家企业顺利通过自愿性清洁企业审核，兴怀新材料获评清洁生产优秀案例企业。利农五倍子获批省级绿色工厂。益能环保获评省工业领域鼓励发展的绿色低碳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洪江高新区（洪江区）获评2024年度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实现破零。恒光科技连续3年获评湖南省重点工业行业能效“头雁”企业。三是“两重”“两新”展现新作为。抢抓“两新”“两重”和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机遇。争取国家工信部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43个，累计获批贷款5.3亿元。5家企业获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7676万元。申报省工信厅第一批工业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融资补贴项目17个。1-12月，全市制造业贷款同比增长26.94%；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增长51.2%，高出各项贷款增速43.8个百分点，增速居全省第一。《“四字工作法”推动全市工业领域“两重”“两新”落实见效》获“湖南工信”微信公众号宣传推介。

**（五）坚持以“智赋千企”行动为抓手，数实融合深入推进。**一是数字赋能底座持续夯实。全市新建5G基站1489个，完成年计划的187%，累计新建5G基站11804个。提前完成鹤中一体化200个5G基站建设任务。二是数字化转型有序推动。先后开展矿山、化工、电子设备行业转型服务活动，7家企业入选2024年“智赋万企”湖南省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项目。寰宇新材料AI赋能服装设计与制造入选湖南省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场景项目。3家企业入选省智能制造标杆车间名单。3家企业通过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三是智能化改造加快推进。持续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打造智能制造企业23家、车间52个、工位320个；推动6079家企业“上云”、330家企业“上平台”，均完成了省市既定目标。

**（六）坚持以助企纾困为根本，产业生态持续改善。**一是常态长效开展助企纾困行动。常态化“送解优”专项行动，累计开展专场活动211场，惠及1.8万家企业，完善优化“惠企通”大数据服务平台，发布惠企政策698条，推动减税降费、金融信贷等惠企政策落地，收集、办理市县两级联系企业各类问题1890个。二是深入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按照“摸排问题全、线索核查快、台账管理准、办结效率高、反馈评价好”的工作要求，动态监测、定期调度和限期督办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线索。截至12月底，共收到省级以上平台拖欠账款投诉线索28条，涉及总金额6343.34万元，其中无分歧线索27条金额6123.34万元，均签订双方认可的还款协议，已清偿2958.38万元，清偿率48.31%。三是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题学习，“开工第一课讲安全”活动，全市400余家工业企业，逾19000人参与，进一步筑牢安全底线思维。全年累计派出各级检查组347个，发现工业行业重大隐患数230，整改重大隐患225个，重大隐患到期整改率97.30%。全市工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七）坚持以统筹协调为保障，其他工作圆满完成。**全面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2次，切实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能力和水平；完成依法治省办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法治督察问题整改；积极参与“八五”普法，2024年学法率、参考率、通过率均达到100%；强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性竞争审查，开展规范性文件、合同合法性审查7次，各类公平竞争性审查5次。扎实开展平安创建、禁毒、反邪教、信访维稳等工作，妥善处理地区制药厂、宏源化工企业改制问题，全年未发生影响恶劣的治安案件及群体性事件，未发生参与邪教聚集滋事事件及赴省进京群体上访。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45件，主办件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均实现100%，提案办理工作获评市“先进单位”。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帮助联系点会同县小市村争取各类帮扶资金212万，发挥资源优势协助开办楠竹和大米加工厂，带动就业38人，实现工资性收入120余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突破60万元。加强工信领域统计监督工作，开展统计培训2次，干部依法统计意识全面提升，全年未发生统计数据虚报、造假问题。高度重视保密工作，压实保密工作职责，举一反三提高党员干部保密意识。常态化抓好统战民族宗教工作。政府化债工作稳妥推进，全年未新增隐性债务。

**（八）社会效应**

推动落实各项稳增长政策落地见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循环经济发展，促进资源综合利用，优化工业企业生产环境，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

**（九）可持续发展能力**

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推动全市工业经济发展。

**（十）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完成年初目标。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对绩效目标概念认识不足，绩效考评资料收集不全，影响绩效自评准确度；绩效评价结果未很好的运用在预算安排上，部分绩效指标及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

首先，强化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其次，根据单位职能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二）强化预算约束**

各科室合力加速流程管理，确保在2025年度加快项目进度及项目资金的支付，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本单位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对比设定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效率，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制定发展计划，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已按财政相关要求及时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整体支出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如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还需对应提供以下附件：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